

# 港澳情勢

## 一、政治面

### ◆ 戴耀廷在臺發表香港未來前途言論引發中共香港建制派批評

香港大學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 3 月在臺出席由臺灣青年反共救國團舉辦的「港澳中、各民族及臺灣自由人權論壇」時，就香港未來發展議題表示，「獨立國家」或為香港可能發展模式，隨即遭港府、「港澳辦」和「中聯辦」等發聲明譴責。4 月 2 日大陸官方「人民日報」海外版並刊登署名文章，指渠暴露其「分裂國家」的企圖，嚴重違反「國家憲法」、香港「基本法」及「刑事罪行條例」，促港府盡快追究以彰顯法治(信報, 2018.4.2)；建制派人士要求香港大學將之解聘。惟特首林鄭月娥、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均表示戴氏是否適合繼續任教，應由港大自行決定，而港大校委會主席李國章亦稱戴氏違法才會處理(星島日報, 2018.4.2、立場新聞, 2018.4.8)。林鄭強調，戴耀廷言論「完全不涉及言論自由或學術自由」，渠引起社會輿論極大的反應，並非港府造成。

香港泛民主派立法會議員則於 4 月 7 日集會聲援戴耀廷及言論自由，約有 1,200 人參與(明報, 2018.4.7)。4 月 11 日特首林鄭月娥赴立法會回應質詢時，民主派於林鄭進場及離場時高喊「撐戴耀廷」、「打壓可恥」等口號抗議(香港01, 2018.4.11)。

### ◆ 香港特首林鄭月娥因未能捍衛言論及新聞自由致民望下跌

3 月底港府譴責港大副教授戴耀廷發表「港獨」言論後，香港大學民調顯示，特首林鄭月娥評分下跌 1.2 分，成為 55.6 分，民望淨值為負兩個百分點，是其上任特首後首次出現負值(蘋果日報, 2018.4.11)。

另 5 月間發生兩起香港記者在中國大陸採訪新聞被毆打事件，但林鄭月娥拒絕公開譴責，其後香港大學民調結果顯示，港人對林鄭的評分較 5 月初急跌 5.1 分至 52.7 分，支持比率更大挫 10 個百分點至 39%，反對比率增加 9 個百分點至 44%。特首民望急跌同時，港人對港府表現滿意率也隨之下跌，由 37% 減至 30%、不滿率則由 41% 增至 48%，對中國大陸前途信心淨值和「一國兩制」信心淨值亦劇降，前者由 45% 下挫至 30%，後者由 0% 跌至負 14%，為 2014 年 9 月雨傘運動爆發以來新低(蘋果日報, 2018.5.30)。

### ◆ 香港立法會對議員鄭松泰之譴責動議案未獲通過

香港本土派立法會議員鄭松泰於 2016 年在立法會議會廳內倒插中國大陸國旗及香港區旗事件，遭建制派議員提案譴責。其後經香港立法會組成調查委員會調查，並於 4 月 11 日提交報告指，鄭君公開及故意羞辱「國旗」及區旗，構成香港「基本法」第 79 條第 7 項中的「違反誓言」及「行為不檢」，決定提出譴責動議案(明報、星島日報, 2018.4.12)。5 月 17 日立法會進行譴責鄭松泰動議案之辯論表決，在泛民主派力保下，以 39 票贊成，

25 票反對，未獲出席 2/3 議員同意下遭否決，鄭松泰得以保住議席(蘋果日報，2018.5.17、明報，2018.5.18)。

### ◆ 香港中聯辦促港府進行「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

香港中聯辦主任王志民於 4 月 15 日「國家安全教育日」研討會稱，香港「是世上唯一長期沒有國家安全立法的地方，成為安全風險點」。民主黨主席胡志偉與公民黨主席梁家傑均表示，王志民言論是向港府施壓，要盡快就「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明報，2018.4.16)。

香港特首林鄭月娥對此重申，「基本法」第 23 條立法是港府的憲制責任，並首次為有關立法定出 3 大先決條件，包括：社會較平和；港人對北京當局、港府有足夠信心；有較理性空間作討論。但目前判斷有利環境尚未出現，港府每日工作皆在創造有利條件。易言之，今年應該無立法條件，至於明年是否會立法尚未能確定(香港 01，2018.4.17、香港經濟日報，2018.4.18)。

### ◆ 香港立法會議員許智峯搶奪港府人員手機遭警方調查及各界譴責

香港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於 4 月 25 日立法會「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委員會開會期間，因不滿港府人員在議場監視議員，而強奪該員手機，遭所屬民主黨凍結黨籍和譴責，黨友劉慧卿更表示希望許智峯辭職。建制派和泛民主派均不滿許智峯的行為，惟激進泛民包括香港眾志、社民連等多個團體力撐之，民主黨主席胡志偉 28 日稱按許智峯犯錯的程度，不足以令他喪失議員席位(明報、星島日報，2018.4.28)。

許君續遭警方以涉嫌普通襲擊、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取用電腦、妨礙公職人員執行職務及刑事毀壞等 4 項罪名拘捕，翌日交保獲釋(香港經濟日報，2018.5.5)。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 5 月 23 日在立法會提出對許智峯的譴責動議案，並決議交立法會調查委員會處理(明報、星島日報，2018.4.28、大公文匯全媒體中心，2018.6.22)。

### ◆ 香港泛民主派推 319 人名單參選明年區議會選舉

2019 年 11 月香港將進行區議會換屆選舉，選區增至 452 個。泛民主派協調後，訂出 319 人的推薦名單，惟連同其他不在機制之內的民主派組織的「報備名單」，估計約 54 個選區有 2 人以上參選，其中以西貢、油尖旺及九龍城最嚴重，分別有 10 個、8 個及 6 個候選人選區重疊。負責協調的「民主動力」召集人趙家賢表示，不計算相關重疊部分，現有 130 個區域未有候選人，將持續進行協調。趙君強調泛民主派有共識要協調每選區僅一人參選，否則只是將議席送給建制派(星島日報，2018.5.15)。

### ◆ 「旺角騷亂」案暴動罪涉案者遭判重刑

2016年2月「旺角騷亂」案，其中涉及最多人數的案件於5月2日在西九龍法院進行裁決。11名被捕示威者中，女被告李倩怡棄保潛逃，1名男被告承認暴動罪，其餘9名男子經審訊後全部裁定暴動罪名成立（[星島日報](#)，2018.5.3）。其中本土民主前線前發言人梁天琦除暴動罪外，亦承認襲警罪。香港高等法院法官於6月11日判處梁天琦監禁6年，同案被告盧建民判囚7年，認罪的黃家駒則判囚3年半，盧建民的刑期為香港歷來暴動罪最重的判刑（[明報](#)，2018.6.12）。

#### ◆ 劉小麗撤銷上訴，九龍西立法會議席11月進行補選

社民連梁國雄和劉小麗（原九龍西選區立法會議員）因就職宣誓無效，2017年被法庭褫奪立法會議員資格，其後2人提出上訴，但劉小麗於5月29日宣布撤回上訴。劉氏指除了訴諸司法途徑上訴外，亦希望民主派能夠成功拿回議席，在和民主派商討後，認為撤回上訴，啟動補選是較好的決定（[香港01](#)，2018.5.29、[香港01](#)，2018.6.10）。選舉管理委員會其後公布，將於11月25日進行立法會九龍西選區議席補選。泛民主派料將由劉小麗再次參選（[信報](#)，2018.6.26、[香港01](#)，2018.6.10、[立場報導](#)，2018.6.26）。

#### ◆ 港澳舉行「六四」29週年相關紀念活動

今年為「六四」天安門事件29週年，「香港市民支援民主愛國運動聯合會」（支聯會）援例於「六四」前（5月27日）以「抗威權悼六四」為主題舉辦遊行，約有1,100人參與（[蘋果日報](#)，2018.5.28）。支聯會續於6月4日舉行「六四29周年燭光悼念晚會」，主題為「悼六四，抗威權」。會方指有11.5萬人參加，較去年增加。早前香港建制派人士稱支持「結束一黨專政」違憲，恐難參選公職，但參與晚會者仍多次高喊「結束一黨專政」口號。

香港各大學學生會因對支聯會「建設民主中國」之綱領有所保留，且集會行禮如儀，沒有突破，今年再度缺席（[信報](#)，2018.6.6），支聯會主席何俊仁稱將持續透過各種管道將「六四」的回憶與精神傳承到下一代（[信報](#)，2018.5.15、[臺灣醒報](#)，2018.6.4）。香港特首林鄭月娥則回應表示，該燭光晚會反映香港尊重和崇尚自由的特質（[明報](#)，2018.6.6）。另澳門民主發展聯委會亦於6月4日當晚辦理燭光晚會悼念「六四」，約有300人出席（[論盡報導](#)，2018.6.5）。

#### ◆ 民調指逾3成港人認為沒責任推動中國大陸民主，創1993年來新高

香港大學5月間民調結果顯示，56%受訪者認為港人有責任推動中國大陸民主發展，但認為沒責任的有31%，後者為1993年以來新高。該民調亦指出，港人主流意見繼續認為中國大陸當年處理不當、同情北京學生和支持平反「六四」，其中支持平反六四的港人雖由去年同期55.1%，稍降至54.4%，但仍維持逾5成支持率（[明報](#)，2018.5.30）。

#### ◆ 澳門立法會議員蘇嘉豪涉「加重違令罪」初審判處罰金，議員資格喪

## 失危機解除，惟輿論憂心判決限縮澳門集會自由

澳門民主派立法會議員蘇嘉豪因 2016 年 5 月參與示威遊行時偏離事先申請路線，遭立法會中止職務，並被檢方檢控以「加重違令罪」。5 月 29 日法院改判二人非法集會及示威罪，並處以罰金，蘇君將不致因被判 30 天以上刑期，而喪失議員資格。蘇嘉豪仍堅持無罪，並憂慮此次判決將影響澳門未來行使集會、示威權利(論盡新聞、立場新聞，2018.5.29)。民主派議員吳國昌稱，澳府為降低公民社會對政府影響力，以各種方法進行打壓，澳門表達自由已明顯緊縮(論盡新聞，2018.5.30)。另有評論表示，本案結果對蘇君本人「雖不滿意，但可接受」，惟有罪之前科紀錄日後或將影響其政治參與資格(新華澳報，2018.5.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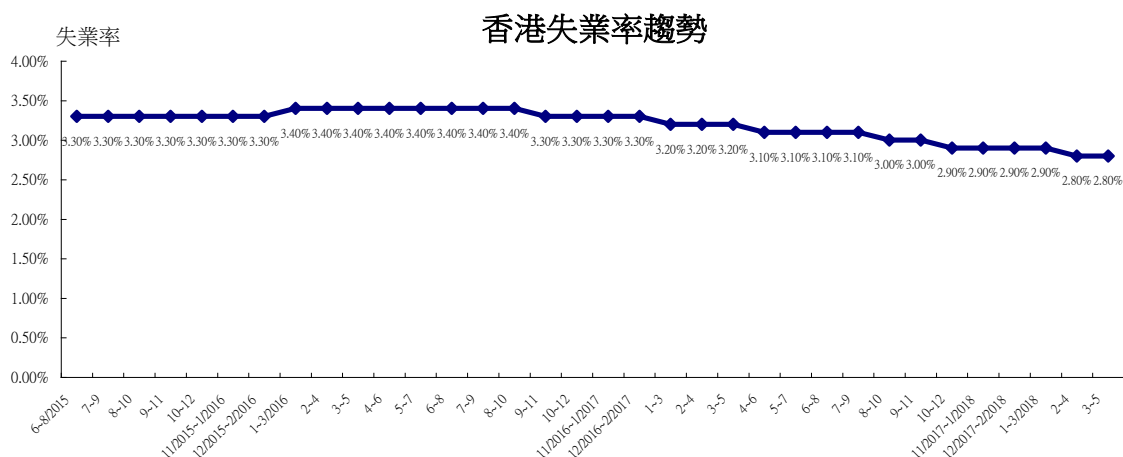
## 二、經濟面

### ◆ 香港今年首季經濟成長 4.7%

依據港府統計，香港今年首季的經濟成長率為 4.7%，不但高於上一季的 3.4%，且連續第 6 季高於過去 10 年平均每年 2.7% 的趨勢增長率。今年首季經濟成長主要由貨物出口、服務輸出及內部需求帶動，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5.2%、7.5% 及 8.6%。港府表示，全球經濟雖呈現成長趨勢，中國大陸經濟在首季亦表現強勁，但考量美國和其貿易伙伴(特別是中國大陸)間的貿易摩擦，不明朗因素有所增加，故香港今年經濟成長率仍維持在今年 2 月所預測的 3-4%。多數民營機構的最新預測則為 2.8-3.5%，平均約 3.1%(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8.5.11)。

在就業方面，港府表示，今年 3 月至 5 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 2.8%，與今年 2 月至 4 月的數字相同。港府指出，各行業的失業率相較於前一年，多數服務行業的失業情況持續顯著改善，尤其是與貿易和旅遊相關行業，如進出口貿易業、零售業和住宿服務業失業率的跌幅明顯(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8.6.19)。

在物價方面，今年 5 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上升 2.1%，較同年 1 月份的升幅(1.9%)為高。港府表示，在經濟維持強勁以及住宅租金上升的影響帶動下，通貨膨脹壓力料將上升，但仍保持在溫和範圍內(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8.6.21)。



資料來源：港府統計處

### ◆ 港府致力推動香港成為「粵港澳大灣區」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港府積極推動香港在創新科技之發展，希望奠定香港在「粵港澳大灣區」中作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角色。為吸引全球科技創新企業來港募資上市，港交所自 2018 年 4 月 30 日起，受理尚未有獲利的企業可以申請掛牌上市，並推出「同股不同權」措施（持有較高股票投票權的股東，可以用少數股票掌控公司），以吸引尚無實際營收獲利且希望保有經營權的企業經營者赴港申請掛牌上市。另為配合香港創新科技業延攬人才的需要，港府於 5 月推出為期 3 年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輸入海外研發人才，實施快速處理安排。

### ◆ 香港失全球競爭力榜首落居第二

瑞士洛桑學院發表 2018 年全球競爭力排名，過去 2 年排首位的香港，今年跌至第 2 位，居美國之後，新加坡則排第 3 位。香港在 4 項評分中，「基礎建設」表現最差，下跌 3 位至排名第 23 位。港府財政司司長陳茂波表示香港雖落居美國之後，仍非常有競爭力。港府發言人指，面對其他經濟體的激烈競爭，香港必須繼續努力鞏固香港的競爭優勢，包括優良的法治傳統、自由開放的市場、高效的公營部門以及穩健的體制。港府會持續推動經濟多元發展和提升香港的人力資本，拓擴經濟基礎（[蘋果日報](#)，2018.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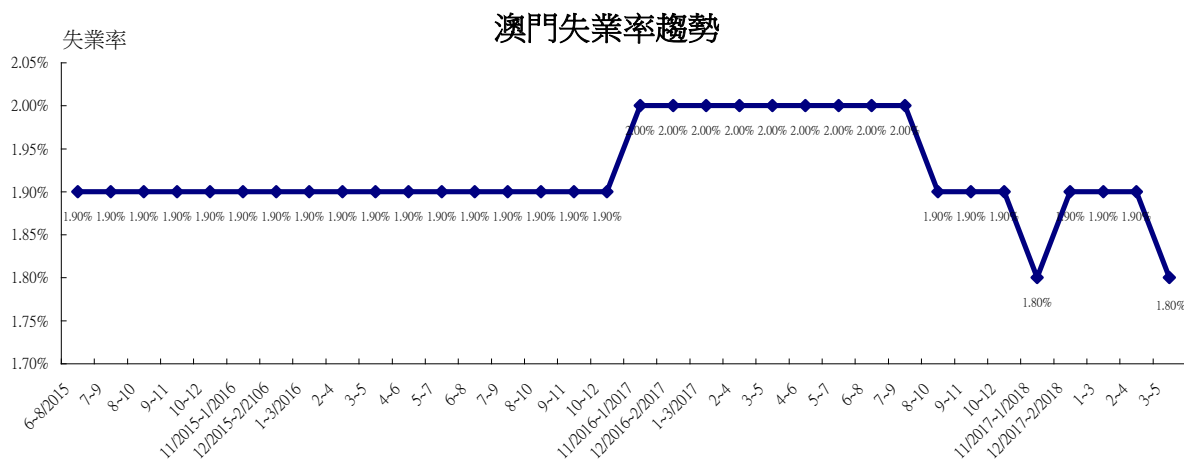
### ◆ 澳門今年首季經濟成長 9.2%

據澳門政府統計，澳門今年首季經濟成長 9.2%，高於上一季的 8.0%；首季的經濟成長主要由服務出口及私人消費帶動，其中博彩服務出口及其他旅遊服務出口分別增加 16.5%及 19.6%；貨物出口上升 12.8%。內部需求亦回升，私人消費支出及政府消費支出分別增加 4.8%及 2.2%（[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8.5.29）。

在就業方面，據澳門政府統計，今年 3 月至 5 月失業率為 1.8%，較上一期（今年 2

月至4月)微降0.1個百分點。按行業統計,批發及零售業和博彩及博彩中介業的就業人數增加;運輸、倉儲及通訊業則有所減少(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8.6.27)。

在物價方面,今年5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較去年同期上升2.97%,略高於4月份2.88%的升幅。5月份指數的升幅主要由外出用膳費用、住屋租金、公共停車收費及汽油價格調升,以及女裝衣履售價上升所帶動(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8.6.21)。



資料來源：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 三、社會面

#### ◆ 港府要求修改教科書對中共治港之描述，被指為損害教育專業

香港教育局修正中學歷史教科書有關中共治港的描述,包括「中共一黨專政」、「香港位於中國南方」、「中國收回香港」、「香港主權移交中國內地」及「中國堅持收回香港主權」等,今年一律都被該局評為「用字不當,概念不清」,要求書商修改。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4月20日表示,憂慮港府開始要求歷史課本僅採「官方」史觀,損害教育專業(蘋果日報,2018.4.21)。傳媒也批評港府是要確保教科書內容政治正確,緊跟中共史觀(香港01,2018.4.23)。

#### ◆ 港府新課綱擬將中國歷史單獨成科引發批評

港府5月24日公布修訂後的初中歷史科課程大綱,預定在2020年9月全港實施。新課綱將中國歷史單獨成科,並將香港的發展歷史納入中國史課程,篇幅縮小外,現行課本中有的六四事件、六七暴動(香港親中人士發起的反抗港英政府的暴動)亦均遭刪除。港府教育局強化愛國教育的舉措,引發輿論批評港府避免碰觸中國大陸敏感議題,刻意沖淡香港本土意識(中央社,2018.5.26、自由時報,2018.5.28)。

### ◆ 香港高中生身分認同三極化，香港青年赴陸交流後對陸前景更悲觀

香港建制派政黨新民黨 4 月 10 日發表「青少年國民身分」研究報告，受訪 1,279 名高中生裡，有 36.6% 認為「香港人」與「中國人」兩種身分相容的可能性只有一半，認為「完全不可能」和「非常可能」者各有近一成，呈現「三極化」傾向。受託進行本研究的教育大學香港研究學院總監呂大樂表示，此結果與近年香港社會分化，對社會議題存在強烈意見有關（[明報](#)，2018.4.10）。

另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教授馮應謙 6 月發布研究報告指出，曾赴中國大陸交流的香港青年對中國大陸政治及經濟前景看法，均較未曾赴陸的青年悲觀。顯見 2016 年港府斥資逾 1 億港幣，推動資助近 2 萬名香港青年到中國大陸交流的「青年內地交流自主計劃」，僅獲得反效果（[香港 01](#)，2018.6.21）。

### ◆ 港人對香港新聞自由評分創新低

香港記者協會 4 月 14 日公布「新聞自由指數」調查，港人對香港新聞自由的評分為 47.1 分，是自 2013 年開始調查以來最低，主因為公眾認為媒體批評中共及大財團時有所顧忌的現象愈加普遍。調查亦顯示有 50% 的受訪新聞工作者認為中共對香港新聞自由有影響，另外有 65% 受訪者指媒體有自我審查的情況（[立場新聞](#)、[眾新聞](#)，2018.4.11）。

### ◆ 香港律師會憂「國歌法」立法違反「基本法」

香港律師會 5 月首度就「國歌法」立法發表聲明，認為港府建議的立法框架不清晰，擔心未來或會為香港法院惹來不公平的批評，並指出若將中國大陸「國歌法」條文內「培育和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寫進香港法例內，或與「基本法」抵觸（[蘋果日報](#)，2018.5.12）。另香港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4 月至 5 月間就「國歌法」立法舉辦兩場公聽會，會中有意見質疑條例定義不清，擔憂可能觸法而不自知。社民連及法政匯思等近 40 個團體亦於 5 月 22 日抗議港府未就「國歌法」作公眾諮詢，要求撤回現行建議文件，並立即以白紙草案形式諮詢公眾（[信報](#)，2018.5.23）。

### ◆ 研究指中國大陸出生青年居港愈久理念愈接近香港人

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公共政策研究中心於 6 月發表「香港『90 後』的公民價值及參與研究」指出，隨著在港時間愈長（在本研究中，以居住滿 9 年為影響變數），在中國大陸出生的中學生會逐步加深對香港本地的理解，其身分認同與政治取向會愈趨近香港出生的同學。惟結論可否直接推論至所有自中國大陸移居香港的人士，有待商榷，因為青年尚處於價值觀形成階段，其價值形塑遠比成年人容易。報告另建議泛民主派與本土派勿將中國大陸新移民視為敵人，尤其是年輕一代，應探求「同化」對方的可能（[明報](#)，2018.6.25）。



#### ◆ 澳門今年首季整體犯罪活動數字較去年同期增 1.7%

澳門保安司司長黃少澤於 5 月間表示，今年首季澳門整體犯罪活動數字較去年同期增 1.7%，治安情況維持穩定良好。在嚴重暴力犯罪方面，繼續保持低案發。詐騙案則較去年同期上升 5.5%，針對類此犯罪已從多方著手預防，包括與金融銀行單位保持密切聯繫、與廣東省公安廳建立案件快速通報和追查機制，設置涉案資金的緊急止付機制等（[市民日報](#)，2018.5.29）。

### 四、國際面

#### ◆ 菲總統訪港 首度對 8 年前港人在菲律賓遭挾持事件道歉

菲律賓總統杜特蒂繼去年訪港後，4 月 10 日再次非官式訪港 3 天，在其會見居港菲律賓各界社群代表時，特別為 8 年前馬尼拉港人遭挾持事件道歉，稱「從我的心底，作為菲律賓總統，代表菲律賓人民，容我現在正式向你們道歉。我們對發生該事件感抱歉。我亦希望盡能力作出保證，這種事永遠、永遠不會再發生。」杜特蒂是首位就該事件道歉的菲律賓總統（[明報](#)，2018.4.10）。

#### ◆ 香港與荷蘭簽訂工作假期計畫

香港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與荷蘭駐香港總領事呂安微於 4 月簽署雙邊工作假期計畫，此為香港第 13 個雙邊工作假期（[青年渡假打工](#)）計畫，每年雙方各有 100 個名額。張、羅兩人均表示歡迎此計畫，認為工作假期計畫可提升雙方青年交流，並進一步加強香港和荷蘭的雙邊關係（[港府新聞稿](#)，2018.4.9；[香港經濟日報](#)，2018.4.10）。

#### ◆ 林鄭上半年頻繁外訪，推介「粵港澳大灣區」與香港優勢

香港特首林鄭月娥 4 月至 6 月分別外訪印尼、泰國與歐盟國家，除與各國高層官員會面外，並向當地商界推介「粵港澳大灣區」的規劃及香港獨特優勢，希望為香港開拓商機並吸引外資投資香港，鼓勵受訪國家企業透過香港開拓中國大陸與亞洲商機（[文匯報](#)、[香港經濟日報](#)，2018.4.26；[港府新聞稿](#)，2018.5.14；[港府新聞稿](#)、[新華網](#)，2018.6.17）。

#### ◆ 歐盟、美國政府發表年度報告指中共干預香港日深，並關切港澳人權自由倒退

歐盟執委會與對外事務報於 4 月發表「2017 年香港特區年度報告」，美國國務院亦於 4 月至 5 月陸續發布「2017 年國別人權報告」、「香港政策法報告」，並將「中國（含西藏、香港和澳門）2017 年人權報告」首次譯成中文在其駐北京大使館官方微博刊載，引起中



國大陸網民關注(聯合報, 2018.5.31)。上述報告均認為香港自 1997 年移交迄今, 「一國兩制」雖大致運作良好, 尚能維持「高度自治」, 惟亦指出中共對香港自治事務的干預日深, 諸多作為已違背「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承諾, 並對侵害香港居民的人權自由同感憂慮。

在對香港人權自由的侵害方面, 相關報告提及中共干預香港自治事務、透過「人大釋法」致使 6 位非建制派議員喪失議員資格、「人大」通過「一地兩檢合作安排」迫港府進行本地立法、港府應北京要求, 首度拒絕移交逃犯予美國、駐港「中聯辦」人員言行多次逾越規範、中共跨境執法侵犯港人人身自由, 並採取暴力威脅與商業利誘手段, 形塑媒體自我審查心態等; 港府並透過司法覆核嚴懲抗議者、要求立法會候選人簽署保證書限制其言論自由等(美國駐北京大使館與領事館, 2018.5.29)。歐盟的報告更建議, 中共和港府應依照「基本法」重啟政改, 達致承諾的民主、公平、開放和透明的選舉制度。中共外交部與港府回應表示, 香港一直嚴格按照《基本法》規定實行高度自治, 並稱外國機構不應干預香港內部事務(European Commission Press release, 2018.4.24、明報, 2018.4.25、文匯報、成報, 2018.5.30)。

針對澳門人權問題, 美國國務院「2017 年國別人權報告」指出, 澳府緊縮言論自由, 限制不利政府的言論, 且澳門傳媒自我審查嚴重。2017 年 8 月至 9 月澳府禁止香港記者入境採訪。又指有大學教授表示, 被警告不得談論中國敏感的政治議題。此外, 集會遊行也常遭受壓力。報告亦指出澳門未能普選特首、未能保障同性伴侶等其他人權問題(論盡媒體, 2018.4.21)

## ◆ 國際組織發表報告憂心香港新聞自由及人權發展

「無國界記者」4 月公布 2018 年「世界新聞自由指數」排名, 香港的新聞自由由去年歷史最低的第 73 位, 升至 70 位。香港記者協會表示排名雖上升, 但情況仍未見樂觀, 呼籲中國大陸能尊重香港新聞自由。報告指香港傳媒愈來愈顯著感受到來自中國大陸的干預, 新聞記者更難報導關於香港或中國大陸政府管制問題的題材(獨立媒體, 2018.4.26)。

國際組織「人權觀察(Human Rights Watch)」於 6 月再度致函香港特首林鄭月娥(前次為 2017 年 7 月, 僅得來函收悉回覆), 指港府若干措施限制港人權利, 包括對民主派人士無理的政治檢控並限制參選公職、對學者戴耀廷的輿論攻擊、教育上的政治審查(修改成符合中共史觀的歷史課綱與教科書用詞)、國歌法草案侵害言論自由及對出版自由的威脅等, 該組織並向港府提出取消對參選權利的政治性限制、取消針對異見人士的檢控及撤回「國歌法」草案等訴求(蘋果日報, 2018.6.29、立場新聞, 2018.6.30)。

## ◆ 涉「旺角騷亂」案之港人遭重判, 引起國際關注

針對香港本土民主前線梁天琦等人因涉 2016 年 2 月「旺角騷亂」案，被香港法院以暴動罪重判入獄 6 年，引發國際關注。除加拿大參眾兩院議員發聲促請加國政府反抗惡霸外，前港督彭定康亦就裁決表態，稱暴動罪所涉及的「公安條例」中有字眼定義模糊令條例易被濫用，此次該條例更被用作政治用途對泛民主派和社運人士作極端判決，令人感到失望；有英國國會議員批評此案是港府利用法律來恐嚇民主運動和削減言論自由的例子之一(明報，2018.6.12;星島日報，2018.6.15)。

#### ◆ 美國國務院「2018 年販運人口報告」，將港澳同列 2 級觀察名單

美國國務院 6 月 28 日發布「2018 年販運人口報告」(2018 Trafficking in Persons Report)指出，香港對色情活動的人口販運犯罪判刑過輕，澳門則成為婦女兒童色情人口販運或強迫勞動的中轉或目的地(來源地主要為中國大陸及南亞地區)，故將港澳同列 2 級觀察名單。香港已連續 3 年遭列 2 級觀察名單，澳門則為連續 2 年。港澳政府均予反駁，指該報告無事實根據(澳府新聞稿、港府新聞稿，2018.06.29)。

#### ◆ 香港與芬蘭簽訂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港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劉怡翔 5 月與芬蘭駐香港總領事 Jari Sinkari 簽署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此為香港與第 16 個歐盟成員國所簽訂的全面性協定，有效降低雙方企業於跨境經濟活動的潛在稅務負擔(港府新聞稿，2018.5.24)。

#### ◆ 香港與喬治亞簽訂「自由貿易協定」

香港與喬治亞 6 月 28 日在香港舉行的「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上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此份協定不僅為港商進入喬治亞市場提供法律保障及最佳的准入條件，並將加強兩個經濟體之間的貿易和投資流動，更是香港與高加索地區國家締結的首份自貿協定，可作為香港推進東歐地區的新橋頭堡(港府新聞稿，2018.6.28)。

#### ◆ 香港與紐西蘭簽訂通關互認安排

香港海關 6 月 28 日與紐西蘭海關簽訂通關互認安排，該安排為繼與中國大陸、印度、韓國、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日本和澳洲後，第九份與其他海關當局簽訂的互認安排。香港海關自 2012 年 4 月推出「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畫」，獲認證營運商除可在香港享有包括減少查驗或優先清關等通關便利優惠，在與香港落實互認地區亦同樣受惠。此公開及自願參與性質之計畫，至今已有涉國際供應鏈業務的 47 家跨國公司和香港本地中小型企業獲得認證(蘋果日報，2018.6.29)。

#### ◆ 澳門與越南簽署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澳門與越南 4 月在澳門簽署「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協定」，是項協定避免雙邊政府對兩地居民的同一項收入（所得）雙重徵稅，同時也增加雙邊稅務資訊透明度，強化澳越合作關係。澳府表示，協定的簽署除配合「經合組織稅務信息透明與交換全球論壇」的同行評審要求外，亦有利於營造公平的稅收環境，以實現澳門在國際稅收透明與稅務合作方面的承諾（澳府新聞稿，2018.4.16）。

#### ◆ 澳門特首崔世安率團訪問柬埔寨及泰國，簽署多項合作備忘錄

崔世安 5 月 7 日至 11 日率團訪問柬埔寨及泰國，分別與兩國高層官員會面，並與柬埔寨外交及國際合作部大臣簽署友好合作框架諒解備忘錄，雙方同意就經貿、旅遊、文化、青年等項目進行合作；另與泰國副總理會面，表達希透過澳門加強與泛珠三角區域合作，並與泰國普吉府簽署友好城市諒解備忘錄。澳府認為此行有助與一帶一路國家合作交流，並增進澳門多元發展（澳府新聞稿，2018.5.7-11）。